
债券代码：155160.SH
债券代码：155485.SH

债券简称：19 渝物 01
债券简称：19 渝物 02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
2021 年第三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长沙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楼）

二〇二一年八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为“《募集说明书》”）、《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为“《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路物流”、“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或“湘财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湘财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湘财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2018年9月19日，经中国证监会2018[1510]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12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债券要素

（一）19渝物01

1、发行主体：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3、本期发行规模：5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5年期，附存续期间内第3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第3个计息年度末调整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第3个计息年度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将被视为第3年末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债券。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在第4、5年存续。

8、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9、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

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10、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起息日：2019 年 1 月 25 日。

12、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1 月 25 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 月 25 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 月 25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3、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 月 25 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1 月 25 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1 月 25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4、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15、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中的 5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二）19 渝物 02

1、发行主体：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3、本期发行规模：7 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期，附存续期间内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第 3 个计息

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将被视为第 3 年末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债券。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在第 4、5 年存续。

8、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9、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10、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起息日：2019 年 6 月 26 日。

12、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6 月 26 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6 月 26 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6 月 26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3、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6 月 26 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6 月 26 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6 月 26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

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4、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15、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中的 5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务，2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三、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印文静（女），1968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6 年 12 月参加工作。1987 年 10 月-2003 年 11 月任巴南区林业局支农周转金会计，主管会计，发展计划科科长；2004 年 5 月-2009 年 10 月任巴南区南泉开发建设管委会办公室行政部部长，兼任财务主管；2007 年 7 月-2010 年 10 月任重庆天嘉公司总经理并兼任南泉管委办主任助理；2010 年 10 月-2011 年 3 月任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 年 3 月-2015 年 5 月任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5 年 5 月-2021 年 2 月任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慕春容（女），1973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4 年 8 月参加工作。1994 年 8 月-1995 年 1 月任巴县农牧渔业局植保站主任科员；2005 年 10 月-2011 年 3 月任重庆市巴南区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办公室主任；2011 年 3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崔天，1982 年出生，博士学历，中共党员，2007 年 5 月参加工作。2007 年 7 月-2010 年 7 月于重庆市规划局大渡口分局规划管理科任职（2008 年 7 月起任副主任科员，2008 年 11 月起任副科长）；2010 年 7 月-2012 年 4 月任重庆市规划局市政规划管理处联络员、主任科员（正科）；2012 年 4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经巴南区十三届区委第 168 次常委会议、巴南区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 166 次常务会议、巴南区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 177 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对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进行调整。相关文件为：《中共重庆市巴南区委关于沈行军等同志职务职级任免的通知》（巴南委【2021】25 号）、《重庆市巴南区

人民政府关于李俊伟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巴南府人【2021】2号)、《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政府关于车蓉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巴南府人【2021】7号)、《中共重庆市巴南区组织部关于李俊伟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巴南委组【2021】24号)。

(三) 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徐华，男，汉族，1969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7年12月参加工作。1987年12月-1997年11月在四川省美姑县审计局工作(1990年9月-1992年7月在西南航天职工大学财务会计专业大专学习；1995年8月-1996年8月在四川省美姑县洒库乡挂职任乡长助理)。1997年7月-1997年11月在四川省美姑县纪委工作；1997年11月-2000年4月任四川省美姑县纪委控申室主任、案件检查室主任、纪委委员；2000年4月-2002年2月任四川省美姑县监察局副局长、纪委委员；2002年2月-2006年3月任重庆市巴南区纪委主任科员(2002年9月-2004年12月于重庆市委党校函授学院法律专业本科班在职学习；2003年11月-2004年10月任巴南区二圣镇镇长助理)；2006年3月-2012年7月任重庆市巴南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党风廉政建设室主任(副处级)；2012年7月-2015年6月任重庆市巴南区经济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纪工委书记；2015年6月-2016年9月任重庆巴南经济园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纪委书记；2016年9月-2021年2月任重庆巴南经济园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党委专职副书记；2021年2月至今，任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建设委员会委员、专职副书记及公司董事。

杨力，女，汉族，1979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2000年1月参加工作。2001年1月-2006年6月于重庆市巴南区畜牧兽医站工作；2006年6月-2009年5月于重庆市巴南区投融资中心工作；2009年5月-2010年4月于重庆市巴南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工作；2010年4月-2013年2月任重庆市巴南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主任科员；2013年2月-2016年4月任重庆市巴南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主任科员；2016年4月-2016年5月任重庆市巴南区丰盛镇人民政府主任科员；2016年5月-2016年9月任重庆市巴南区丰盛镇财政所所长；2016年9月-2021年2月任重庆巴南区兴农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2月至今，任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建设委员会委员、专职副书记及公司董事。

谭卫东，男，汉族，1968年出生，大学文化，1995年8月参加工作。1995年8月-2001年12月，从西安工业学院毕业分配到巴南区一品镇工作，期间从事

出纳、会计工作。2002年1月-2009年10月，从巴南区一品镇调到巴南区花溪镇工作，期间从事会计工作。2009年11月-2015年9月在巴南区花溪街道工作，期间从事工会、经济发展等工作。2015年9月-2016年9月，在巴南区花溪街道财政所任副所长。2016年10月-2019年9月，在巴南区花溪街道财政所任所长。2019年10月-2021年5月，在经济园区建设实业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21年6月至今，任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公司董事。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由新聘任人员与原任职人员做好相关工作交接，并由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党委对新领导班子进行分工，公司已分别于2021年4月21日和2021年7月28日在工商完成变更。

四、影响分析

上述人员变动是发行人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做出的正常人事调整，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偿债能力及已发行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无不利影响，变更后发行人的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公路物流基地建设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2021 年第三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盖章页）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3日